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  
商务部《关于支持国际消费  
中心城市培育建设的若干措施》的通知

国办函〔2025〕27号

北京市、天津市、上海市、广东省、重庆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商务部《关于支持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培育建设的若干措施》已经国务院同意，现转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国务院办公厅

2025年3月21日

（本文有删减）

关于支持国际消费中心城市  
培育建设的若干措施

商务部

培育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是党中央着眼构建新发展格局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对提振消费、推动高质量发展、更好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具有重要意义。为支持上海市、北京市、广州市、天津

市、重庆市（以下统称相关城市）加快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培育建设，打造具有全球吸引力的消费环境，全方位扩大国内需求，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制定如下政策措施。

### 一、积极推进首发经济

办好精品首发季活动，支持相关城市打造各具特色的首发活动品牌，提升国际消费中心城市的消费引领力。支持国内外优质品牌开展新品首发首秀首展活动，为进口首发新品提供通关便利。打造一批全球新品首发地标，做强做优时装周、汽车展等平台载体。吸引全球优质品牌开设首店，设立研发设计中心和地区总部，完善首发经济生态链。支持老字号品牌和新消费品牌跨界合作，打造更多新产品。

### 二、优化入境政策和消费环境

有序扩大单方面免签国家范围，提升外籍人员过境免办签证政策效能，推动相关城市实施过境免签政策区域联动。优化外籍人员入境通关手续，在入境区域提供入境服务指南、通讯服务、外币兑换、移动支付等一揽子服务。支持相关城市增设境外直飞航线。着力完善多层次、多元化支付服务体系，推动更多商户开通境外银行卡受理功能，支持更多境外电子钱包在境内使用。打造一批国际消费集聚区和入境消费友好型商圈。完善公共场所多语种标识及导览设施，设立外籍人员服务热线。

### 三、更好发挥免税店和离境退税政策作用

落实市内免税店政策，推动已批准设立的市内免税店尽快完成建设并营业。鼓励国产名特优新产品、国货“潮品”进市内免税店和口岸出境免税店销售。加强离境退税政策宣传，在入境口岸、大

型商圈、旅游景区等重点场所及社交媒体平台投放多语种离境退税手册和指南。优化离境退税商店布局，引导更多优质商户成为离境退税商店，打造一批离境退税特色街区。指导离境退税商店根据境外旅客需求丰富和优化商品供给。优化离境退税办理流程，推广“即买即退”措施。加强离境退税商店人员培训，提升服务水平。

#### **四、办好各类大型消费促进活动**

办好“购在中国”系列活动，打造标志性扩消费活动品牌。支持举办更多高水平国际体育赛事、演出演艺活动。进一步优化营业性演出、体育比赛等活动审批和安全许可流程，缩短审批时限，压减审批材料，推广“全程网办”、“一网通办”。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提高营业性演出、体育比赛等大型群众性活动的可售（发）票比例。

#### **五、推动商贸流通高质量发展**

支持开展现代商贸流通体系建设试点，打造辐射带动力强、供应韧性好的现代商贸流通节点城市。开展零售业创新提升试点，推动零售商业设施改造升级、数字化赋能、多元化创新。根据城市功能定位，实施批发业高质量发展工程，加快推动批发企业经营模式创新，推进批发市场智慧化建设。加快培育建设多元业态融合、优质资源集聚的标志性商圈，打造一批特色街区。开展汽车流通消费改革试点，因地制宜发展汽车赛事、房车露营等消费新场景，扩大汽车后市场消费。

#### **六、促进服务消费提质扩容**

挖掘地方特色美食资源，培育名菜、名小吃、名厨、名店。提升住宿服务品质，支持住宿与旅游、康养等多业态融合发展。大力

发展体育赛事经济，推动体育比赛进景区、进街区、进商圈，培育“跟着赛事去旅行”品牌项目。支持利用购物中心、商场等场所打造特色演艺新空间。加快站城融合发展，推动具备条件的城市公共交通场站实施地上地下空间综合开发，拓展旅游服务功能。支持具备条件的城市加强国际邮轮母港配套设施建设，推动“邮轮+”业态创新，打通从船上到岸上的消费场景。探索在具备安全条件的地区开通低空物流航线、开发低空旅游项目，拓展低空消费场景。

## 七、提升消费供给品质

办好中国国际消费中心城市精品消费月，增加优质商品和服务供给。推动人工智能、虚拟现实、大数据等技术在消费领域深化应用，打造一批“人工智能+消费”场景。持续开展消费品以旧换新，加快推广智能家居、智能家电、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等产品。深入实施消费品“三品”（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战略，高质量开展“三品”全国行，分级打造中国消费名品方阵。

## 八、加强对外宣传推介

支持相关城市培育打造高水平国际交流平台，深化经贸合作，促进人文交流。发挥驻外使领馆作用，统筹开展形式多样的交流推介活动。支持拓展国际友城合作，开展专场推介活动，提升相关城市国际知名度和影响力。加大对扩消费政策、活动以及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培育建设进展成效的宣传力度，形成社会广泛关注、各方积极参与的良好氛围。

各地区、各部门要充分认识支持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培育建设的重要意义，加强协同联动，抓好贯彻落实。相关城市要认真履行主体责任，高质量推进培育建设工作。商务部要发挥好牵头作用，加强典型经验总结推广。重大事项及时请示报告。

<b>索引号:</b> 000014349/2025-00036	<b>主题分类:</b> 商贸、海关、旅游\其他
<b>发文机关:</b> 国务院办公厅	<b>成文日期:</b> 2025年03月21日
<b>标 题:</b>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商务部《关于支持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培育建设的若干措施》的通知	
<b>发文字号:</b> 国办函〔2025〕27号	<b>发布日期:</b> 2025年03月26日